

中共金堂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县委巡察办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县委巡察办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巡察办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基本职能

（1）负责向市委巡察办报送巡察工作规划、年度计划、年度巡察总结、重要情况和信息等；负责向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

（2）承担统筹、协调、指导县委巡察组工作；负责对县委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进行督办。

（3）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参与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及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的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工
作。

（4）负责与纪检监察机关、政法机关和组织、审计、信访等部门的沟通衔接工作，健全完善联系机制。

（5）承担县委巡察工作联络组日常工作；承担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和市委巡察办交办的其他事项。

2、2018年主要工作

（1）进一步形成系统完备、有效管用的巡察工作制度体系。一是形成工作制度，逐步建立内部控制管理和巡察工作的系列制度，压实县委巡察办、县委巡察组与被巡察党委（党组）、纪委（纪检组）工作责任。三是抓好保障，结合巡察工作实际，为巡

察组做好工作协调，后勤用餐、用车等方面的保障。

（2）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开展常态化巡察。一是强化教育培训，举办巡察工作人员业务培训会，不断提升巡察工作人员发现问题的能力与水平。调整完善巡察兼职副组长人才库、巡察专业人才库；二是完成对 2017 年巡察的 12 个县属国有企业开展回访督查，查看企业问题整改情况；三是对乡镇（街道）开展巡察工作调研，为“下沉式”巡察夯实基础。四是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及市委巡察工作上下联动实际，启动第一轮对部分乡镇和部门的常规巡察。

（二）部门预算单位和人员

1、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共金堂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是：

（1）中共金堂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本级。

2、人员情况

截止 2017 年 1 月，共有编制 11 名，实有在职人员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名，实际 11 人。

第二部分 巡察办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85.43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85.4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2.6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6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1.14万元。

二、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巡察办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85.43万元，比2017年预算数180万元增加105.44万元，增长58.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比2017年增加52.65万元，今年社会保障支出和住房公积金支出均有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2.65万元，占8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1.65万元，占7.59%；住房保障支出（类）31.14万元，占10.9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中纪检监察事务行政运行预算数为116.62万元，比2017年预算数9万元增加107.62万元，增长1195.7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我单位没有人员调入，所以就没有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另商品和服务支出只预算了最基本开支。一般公共服务中纪检监察事务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预算数为116.62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141 万元减少 24.38 万元，减少 17.29%，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根据 2017 年支出情况进行经费预算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6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100%。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预算数为 6.18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100%。住房公积金支出 31.14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100%。以上三项变动原因主查为我单位 2017 年并没有人员调入，所以人员经费都没有预算。主要用于工资奖金津补贴、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费、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费、水电费。

三、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巡察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3.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3.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 1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7 万元，主要包括：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四、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8年预算安排0万元，较2017年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无变动。

根据2017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

（二）公务接待费

2018年预算安排5.8万元，较2017年预算减少4.2万元，下降4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金堂县委机关事情局核定车编0辆，目前实际车辆保有量为0辆。2018年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2017年预算与2017年预算持平，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无变动。

2018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0万元，拟新购公务用车0辆。其中：购置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生产用车）0辆，安排经费0万元。

2018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0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五、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变化情况的说明

巡察办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2018 年预算收支及变化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巡察办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公积金。巡察办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285.43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180 万元增加 105.43 万元，增长 58.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比 2017 年增加 52.65 万元，今年社会保障支出和住房公积金支出均有预算。

七、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巡察办 2018 年收入预算 285.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5.43 万元，占 100%。

八、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部门预算本年支出总计 285.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48.08 万元，占 51.88%；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137.35 万元，占 48.12%。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巡察办 2018 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机关运行经费，合计 116.6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巡察办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17 年以来我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2018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巡察办未实施绩效目标。

三、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4.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6.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医疗保障（款）...（项）：指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乡镇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参照《201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0.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

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